

张爱玲未完

Eileen Chang to be continue

于青 / 著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张爱玲未完

于 青 / 著

廣東省出版集團
花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张爱玲未完 / 于青著. -- 广州 : 花城出版社,

2011.3

ISBN 978-7-5360-6155-2

I. ①张… II. ①于… III. ①张爱玲 (1920~1995)
—传记 IV. ①K825.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11192号

责任编辑：詹秀敏 杜小烨

技术编辑：薛伟民 凌春梅

装帧设计：罗子安

插图作者：钱海燕 王 敏

出版发行 花城出版社

(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 11 号)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佛山市浩文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南海区狮山科技工业园 A 区兴旺路 6 号)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6 开

印 张 14 插页 1

字 数 180,000 字

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6,000 册

定 价 2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购书热线: 020-37604658 37602954

序

近日读董桥的《青玉案》，他在总序中提到：美国幽默作家罗伯特·本奇利曾经说自己，他写了十五年才发现，他根本毫无写作天分：“可惜我太有名了，没办法封笔”，但他家三代人都出了作家。

旧作重新出版，本没有发言的激情。可读到这里，有了突然想说的冲动。人往高龄走的时候，越来越少这样的冲动。比如，对我写过的文字，再也没有重新检阅的勇气和兴趣，我变得一点也不自爱，甚至检点以前的文字时，常常感到惊奇，吃惊为什么过去那么能写。那么勇敢地写。再读自己十年前的文字，我也有罗伯特·本奇利的同感，我实在也太没有写作天分了。所幸的是，我并不出名，连契科夫所说的大狗叫，小狗也要叫的小狗都不是，就此罢手，从此心静。

其实，人类自己否定自己是进步的表示，不光是写作，生活中可以检讨的往事有甚于文字者，简直就是一首陆放翁的《钗头凤》：“一怀愁绪，几年离索，错错错。”当然，时下流行的“将错就错”的说法无非是一种自我安慰，实际上，古希腊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早有名言：“人不能两次走进同一条河流。”实际上，即使历史重来，你拾级重走，可能，也许，肯定走的还是那条老路。人生不能逆转。

今天再来看我曾经痴迷的张爱玲的文字，是不是感觉就不一样了？是，也不是。今天的后知后觉还是在以前认知基础上发生的，只是现在平静一些，理性一些。现在再来欣赏张爱玲，也还是觉得她人的不可思议，作品的不可思议，文字的不可思议。打个不确切的比方，她就好像是戏曲中的昆曲，乐器中的长笛，八大菜系中的徽菜，很奢侈，很小众，耐人寻味。

不管读者如何看待这本小书，我甚至可以提前把读者的批评说出来，夸张，啰嗦，文过饰非，过于小资，但我还是有点安慰，那就是对张爱玲文字的感觉，对张爱玲人生的理解，对张爱玲研究的定位，从今天的角度来看，基本还靠谱，这也是我最后同意再版这本书的基本理由。

是为序。

目录

第一部 倾城续恋

Love In A Fallen City

浅水湾的断垣残壁下，白流苏和范柳原的倾城之恋缘起缘灭。

也许爱不是怀念，不是热烈，而是岁月，年深月久成了生活中的一部分。

香港的白流苏

The Story Of Bai Lisu

一、油麻地的萝卜糕	2
二、半生情史	5
三、半岛风情	11
四、时光长廊	17
五、倾城之恋的结局	20
六、长相思与长相恨	29
七、流水年华	33
八、情迷伦敦	39
九、断线的风筝	44
十、人生如梦	48

第二部 张爱玲的爱与尽

Crumbs Of Ligumaloes

张爱玲为繁华却又饱受沧桑的上海长燃过一炉沉香屑。晚年的她用苍凉的手势，为自己点燃了最后一炉香。

最后一炉香：张爱玲与赖雅的婚恋

Last Incense Burnt: Marriage Of Eileen Chang

楔子	54
一、不是家的家	56
二、华丽缘	60
三、分离中的相聚	70
四、执子之手	78
五、处处拂尘埃	88
六、蜡烛成灰	99

最后的日子：张爱玲之死

Last Days: Death Of Eileen Chang

一、上海遗梦	112
二、长的是磨难，短的是人生	115
三、白驹过隙，忽然而已	119
四、死生契阔，错错错	123
五、生命有它的图案，我们唯有临摹	128

第三部 张爱玲传

Biography Of Eileen Chang

张爱玲传奇一生，寂寞一生。烟花散尽，烬余微凉。

临水照花

Cherish Herself

一、童年与少年	132
出身豪门	132
信口起的名字	135
七岁写小说	143
十四岁写《摩登红楼梦》	145
二、都市与文学	151
旧家庭的“逃犯”	151
走路跌跌冲冲的女孩	154
战地女护士	159
问鼎文坛	162
“出名要趁早呀！”	168
三、生活与婚姻	176
爱穿清朝古装的女人	176
亲自登门的爱慕者	180
因为懂得，所以慈悲	183
“我回来了”	187
短暂的婚姻	190
四、逃离与落定	195
《十八春》与《小艾》	195
赖雅太太	199
雪洞一般的房间	205
一座城市的消逝	210



香港浅水湾公寓

第一部 倾城续恋 Love In A Fallen City

浅水湾的断垣残壁下，白流苏和范柳原的倾城之恋缘起缘灭。

也许爱不是怀念，不是热烈，而是岁月，年深月久成了生活中的一部分。

香港的白流苏

The Story Of Bai Lisu

一、油麻地的萝卜糕

香港的四月，是最糯湿的季节。人在这个季节是百般不是。想休息，没有理由，一年还没有过几天呢？想干下去，又没有尽头，连老天都给你搅缠着，你还能信那没有光亮的明天？

到了晚上，便更是万象纷呈，尴尬百现。换季的服装和过季的服装一股脑的呈现在商店的店面上，失去了季节的分别，就显得愈发混乱，让人无端的气馁。只有一个想法，快去兰桂坊，喝上一杯血红玛丽，先把神智掐死，没有了感觉才好过一些。

香港香港，真正的“万人迷”，有那么多人喜爱它，自然就有它俗透的理由。不说别的，单是油麻地这块容纳百物的所在，就很能代表香港的特色。一排算命的摊子，一排稀奇古怪的小吃，还有凌乱的文物摊，更加几圈围在一起说不上是义唱还是卖唱的粤剧小调，都能让人忘掉就在它身边缭绕的现代的五光十色。

白流苏最爱的就是在四月的晚上，就着那种带有腐烂气味的夜风，到油麻地去吃一种叫做炸萝卜糕的小吃，那是整个油麻地里最地道的上海小吃。有这种萝卜糕在胃里垫底，流苏就有了一种到了家的温暖。那萝卜糕的温香，令她想起了少女时在上海与女朋友坐在城隍庙吃小吃的惬意场面。

少女时啊，不用扳手指头，流苏就能知道已经是半个多世纪过去了。

怎么自己总是不觉得老呢？在想象中，她从40年代开始就已经老了，老得不再在意身边的世象，不再关心这个世界从哪里到哪里。

可神智总是清醒着的。半个多世纪也没有糊涂。也许是从那年范

柳原离开她后就不肯在人世上用心的原因吧，那时起她就把自己看成老人了，老人对社会没有过高的要求，就这样过活吧。

但是，谁都没有想到，包括流苏自己也决无想到，她在不知不觉中就已变成了香港岛上的人，而且是岛上家境较为殷实的人。完全是上天想成全她了，她在年轻的时候，受了太多别的女人所没有受过的情感之苦，便在商贸上让她一路顺遂。想一想，她就会不由自主地叹一口气，还行吧，这一辈子。她以为已经是千疮百孔的心，到头来也能心止如水。而况，她就没肯在发财上动心思，懒懒的，懒懒的，银行里存款的数字便上去了。

是时代要成全她，先是在香港房地产不景气的时候，她糊里糊涂跟人在铜锣湾买了几间街面铺子，又听别人参谋在楼市最高时卖出买进了香港最有潜力的股票，买了就买了，放在银楼的保险箱里全忘了。忘了就忘了，又偏在股市最好时想起来，连她自己也浑然不觉就发了横财。

“成也萧何败也萧何”，都是这个香港，当年因为经济原因她决绝地离开上海的老屋，跑到这里来贱卖自己。是的，当时就是贱卖也没有好的下场，成全她的不过是一场短暂的战争。成全她后，战争消失，无形的战争才在她身边漫漫无际地展开，一直持续了半个多世纪。

现在，她已经近八十高龄，就像回光返照一样，她觉得她最近的思维像跑马场一样热闹。尤其是少女时代的事情，简直历历在目。这决不是什么好兆头，人都说总想往事的人才是老人。这话对极。

对白流苏来说，忘记过去是她能够支撑到今天的秘诀，过去只在许多具体的事物和景观中显现着，然而每当它一露头，流苏就会决绝地将它们掐死。

现在不行了，不是忘记，而是成心要往外拖。这还不够，还在满香港地寻找旧时时光的遗迹。

香港香港，真是一方风水宝地。在白流苏的眼里，就是她心中的上海。一贯深居简出的白流苏，这几日却连连往油麻地跑，跟着她多

年的佣人小香也有些吃不消。

小香是流苏当年买街面铺房时拣来的乡下孩子，因为被一块横梁掉下来打了脑子，人便一直停止了成长，几十年来一副小姑娘的袖珍模样。简单的煲汤烧饭她也会些，更多时候是拿着抹布，见灰就抹，倒是最省心的佣人。因为没有脑子可动，反而另有一种乖巧，流苏身边的其他佣人都无法替代她。

然而小香随流苏整天去油麻地听粤剧，咿咿呀呀的，听不出是什么，仿佛好像很久以前她在乡下听过的一样，并不喜欢。她喜欢听街面上一些很有节奏的声音，咚、咚、咚，把她听不到的心脏的声音给放大了，这时，她就会觉得脑子里好像有东西在蠕动。像蚕蛹编制蚕衣一样，这些微小的蠕动里，会有密密麻麻的小丝线穿过来穿过去。这之间她好像看见了以前的老屋，有很多穿大襟衣服挽着梳发髻的老女人。

但每每定睛一看，就什么都没有了。眼前只有主人白白的糯米糍团般的安详的脸。看到这张脸，她心就化了。别的记不得也记不清了，她只记得是白小姐把她养大，一直带着她，从铜锣湾到尖沙咀，再到半山，到那座建在浅水湾的白公馆。

连续几个星期了，流苏带着小香往油麻地逛，毫无目的地，也不知在寻找什么。

夜深时分，流苏回到半山上的住宅里，自己问自己：

你到底在找什么？

答案是否定的。

她要找的东西，笃定是没有了。

二、半生情史

范柳原已经死了。

最初听到他的消息是在几年前。几年前？两年？三年？都记不得了。流苏不止一次地发现，她就有这个本事，凡是她不想记的东西，也是她不喜欢的东西，她都能把一整遭的事情全部忘记。一点儿也不知道。就像现在，老了老了，想要回忆一下曾经与她有过关系的两个男人，也就是第一任和第二任丈夫，她居然都记不起他们的模样来。在她的眼前晃动着的，只有致远一人。

齐致远，比她小了6岁的第三任丈夫，是她当年对之最没有信心的丈夫，却真的陪了她后半生。

是了，是齐致远不让她回忆她的前两个丈夫的。流苏在心里对他说，行了行了，你在时我也的确没有想过这些劳什子，现在对你更没有什么影响，也就是回顾回顾而已吧。你就让我的脑子好使一点儿吧。

最初听到柳原去世的消息时，她压根儿没有什么反应，就像当年在香港初次看到范柳原带着他的英国情人逛兰桂坊一样。但没有反应恰恰可能是流苏最大的反应。她的感情是瓶颈极小而容量极大的酿酒桶，最初的流量很小，可宣泄起来便不可阻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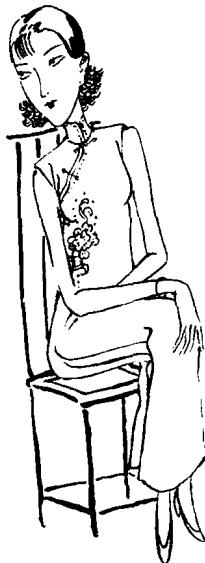
后来，范柳原来找白流苏时就说：

“你那一双眼睛，能让一个多少还有点儿人味的男人恨不得一头撞死。”

范柳原当然没有撞死。他活得最值。在这个世界上，他属于那种自己为自己活的男人。一个标准的自私的男人。男人，多多少少都有责任心，不为自己的老婆，也为自己的情人。然而，他范柳原是彻底为自己。换了别人，白流苏是会很欣赏的。恰恰白流苏也是同样的人，就不由她不牵绊和勃谿一辈子。

当年跟范柳原来香港，是迫于一种难以名状的压力。在白公馆那

那向能
是他拿
零用钱的
体验。一
个人爱到
度。



种寄人篱下的被鄙视、被摈斥的感觉，使得她那时任是谁领着她也会跟了去。何况当初的范柳原对她还有爱，虽然爱得吝啬，爱得惨淡，最终还是爱出了个“倾城之恋”。也惟其这爱的不易，才使流苏当真以为这是自己的最后之恋。

没想到这倾城之恋只维持了不到一年。

为了这一年，流苏她，心死去了十年。范柳原早已死在她的心中。

范柳原死在英国。他的老朋友杨约翰托人将范柳原的一包信带来了，白流苏便真的相信了。

白流苏的最后一个丈夫还小她几岁，也没有活过她。现在想来，对范柳原死去的消息之所以没有什么反应，还是因了当时丈夫正病重。

白流苏一生三次嫁人。第一次在上海，她少不更事，轻言离婚。不想娘家已不复是她做女儿时的娘家了，整日价的风霜雨剑，逼着她一气之下随范柳原远走香港。第二次，正当她的情感成熟之时，当她刚刚尝试着忘我地爱一个人的时候，又被这人大伤了元气。她和范柳原的千疮百孔的感情啊，让她想起来就要背过气去。

好了，第三次嫁人，没有爱情，她却过得甚好。她是不相信什么爱情了，这才和同居了几年的经纪人齐致远正式结婚的。

一点儿都不浪漫。

致远当然知道流苏的底细。

“因为懂得，所以慈悲”。齐致远甚至都不需要任何证明和许诺，他愿意守护着这个很懂得克制的上海女人。许多回有太多的理由要发作的事，这个女人都隐忍着，端的有一种少见的大气。这是一般女人所没有的。

齐致远当然知道，到底什么样的女人最适合当太太。

年龄对所有的女人都一样，没有人能越过岁月的法则青春常驻。而白流苏这样的女人能因为理智清明总显得较年轻。

他当然不会告诉她他喜欢她的秘密。

白流苏心里清楚。好的搭档是不需要解释相互喜欢的理由的。促使白流苏嫁给齐致远的，就是因为他没有一派甜言蜜语。有时他倒会调侃她的小情趣，谁知是不是这种调侃，恰恰投其所好，让流苏笃定与他过下去。

流苏暗暗对自己说，你还要什么，会对你说好听话的男人也一般会对别的女人说，任是再有度量的女人，你能承受得了他人把同样话说给别的女人听？而齐致远他不说，至于给别人说不说，流苏不知道，但只要没对她说过就行了。

所以，两个人真正相濡以沫了近半个世纪。在范柳原客死他乡不久后，齐致远也患了不治之症，于去年去世。

白流苏这才忽然有了跑油麻地的反常的热情。

那一天，她身着柠檬黄的中式对襟毛麻宽外套，穿今年最流行的敞腿玄色缎裤，同小香一起，久久流连在油麻地的粤曲摊前，倾心听着旧时的曲子。她私下认为，她的这一身打扮最适合这个地方。

香港这块宝地的奇妙之处就在于，它既能很前卫地跟随时尚生活，又能原汁原味地保持着旧日风韵。对一个饱经岁月沧桑的人来说，这或不失为一种适宜的生活环境：旧能回溯过往的一切，今能享受当下的便捷。

就像她现在，与小香一起，手拿着炸得油渍麻花的萝卜糕，挤在人群中，消消停停享用着，恍惚恍惚中，好像又回到最初来香港柳原带她到油麻地时。

不，还更早一些，是她乘的轮船靠近码头时，她见到的香港：那是个火辣辣的下午，望过去最触目的便是码头上围列着的巨型广告牌，红的，橘红的，粉红的，倒映在绿油油的海水里，一条条，一抹抹刺激性的犯冲的色素，窜上落下，在水底下厮杀得异常热闹。当时流苏就想，在这夸张的城里，就是栽个跟头，只怕也比别处痛些，心里不由得七上八下起来。事实是她真的栽了跟头，也的确比在别处痛些。惟其更痛些，最后的转机来得更令人欣慰。

眼前咿咿呀呀地唱曲的人服饰没变，身边的人们一味只顾着自己

享用自己的，在粤曲飞短流长的音律里，流苏的思绪被抻了出来，像乱了线的线团，那里那里都是头绪。

那个时候，她的心神都在范柳原身上，只因他带她到油麻地来寻地道的上海小吃，就认定他这人很念旧，从而觉得把自己终身交付给他会很保险，“良人者，所仰望而终生也”。她怎么也料不到，范柳原的坏里，还有一层教人谋求最低生存的善意。

应该说是善意吧。

在他与流苏手挽着手，逛油麻地，吸溜着吃萝卜糕时，他就考虑了流苏被遗弃后她可以到这里来讨生活。

上海人啊，坏得真有分寸。这范柳原分明是上海的精灵，虽然他并不是真正的上海人，却把上海人的精刮，周到，排排场场地学到了，比真正的上海人还到位。

流苏的骨子里有一股命定的随和。多少年来她常扪心自问，是不是因为太相信命运，她居然从没有想过要挂在男人身上做寄生妇女，一刻也没有。

她是自私的，但还没有自私到与一个她还倾心的男人斗心计。与范柳原的“倾城之恋”，算是用了一点点耐心，然而也不过如此。她是上海女人，也算是精明得有节制。

就是当年从上海跑出来，她也是对等地出卖自己的人身。若不是还有天理存在，怎么会用毁灭一座城市的代价来成全他们这两个各有打算的自私男女？

萝卜糕在手里已经干了，粤曲摊档围着的人群也散了，小香愣愣地望着姑姑，两条好看的眉毛打成了八字。

流苏回过神来。

这虚无缥缈中，一瞬间就飘过了半个世纪。她扶着小香，对她说：

“小香，我们在这里租间房子好不好？”

小香不解地望着大姑姑。她跟大姑姑也有几十年了，大姑姑要和你商量一件事情的时候，那就是说，她要去做。这是大姑姑的习

惯。她是个说话不多的主人，成天价不是看书，就是看景，听音乐吧，也只听那些老式饭馆才有的音乐，但她只要一开口，事情就基本想得差不多了。男主人在世时就常说：

“又要我们当听众了，你宣讲就是了。”

白流苏并不理会，她说话总是带商量的口气，慢慢吞吞的，语气里却有不容商量的意味。

小香望着大姑姑白糍的面容，每次看每次都会想，姑姑真好看。

白流苏看见小香又盯着她的脸，就知道她在想什么。

放在平时，她会很大方地赏给小香一张票子。小香拿钱没有用，但她还是喜欢，转手就交给男主人替她存着。

岁月的流逝在流苏的脸上总是缓缓留下痕迹。已经是近 80 岁的老妇人了，你看她的眼皮，还和年轻时一样饱满湿润。她的化妆品多半用在眼皮上了，此外，还有一个原因，是她平时没有那么多的面部表情，面部“修养”得好。

所有的表情都在与范柳原相恋时用完了。

也笑过，也哭过，也叫过，也疯过，甚至也泼过，也骂过。一切一切，都表演完了。倒是范柳原那时并无表情。舍给别人东西的人多半没有表情，那时是流苏向范柳原要，要感情，要契约。不过这也是范柳原允诺给的，他给流苏讲了：

“死生契阔，与子相悦，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他是认真的，所以流苏才更认真起来。

流苏是什么人？她自己最清楚。她就是一个普通的上海女人。上海女人说的，男人是什么，男人才是女人的一件体面的外套。女人不能没有外衣而上街啊。她不过要的是一件旧一点儿的外套而已。

就这“而已”，把她的一生都差点儿毁了。后来若不是齐致远，流苏可能就没有外衣穿。对她来说，齐致远这件外衣显得有点显年轻，她这个年纪的女人穿出去是会被注意的。白流苏的特点就是不愿被人注意。她喜欢安安静静平平淡淡度过一生。

现在，她似乎是安安静静了，但她真平静了吗？